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2026-031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9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保定路527号八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9,331,0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055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小海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3人，独立董事李明辉列席了会议。

2、董事会秘书罗永涛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9,102,292	99.9412	182,450	0.0469	46,305	0.0119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8,724,042	99.8441	546,700	0.1404	60,305	0.0155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38,758,714	99.4133	182,450	0.4680	46,305	0.1187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8,380,464	98.4431	546,700	1.4022	60,305	0.154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达健、张安达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6-075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10家子公司，公司的2家参股公司；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2026年8月31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0,107,772.0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1、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2026年8月，因申请融资，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8家子公司提供361,159.55万元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1家子公司提供20,000.00万元担保，合计提供381,159.55万元担保。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华友钴业	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	随业务期限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华友钴业	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	随业务期限	荷兰安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华友钴业	衢州华友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2027/8/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华友钴业	浙江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027/8/2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华友钴业	广西巴莫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2029/8/31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行
华友钴业	广西华友锂业有限公司	60,000.00	2030/8/26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华友钴业	广西华友锂业有限公司	60,000.00	随业务期限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华友钴业	广西华友锂业有限公司	21,000.00	2029/8/31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行
华友钴业	广西华友锂业有限公司	12,500.00	2027/10/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行
华友钴业	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	31,337.60	随业务期限	西班牙对外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华友钴业	HUAYUAN COPPER COMPANY LIMITED(中文名：华园铜业有限公司)	36,321.95	随业务期限	上海智融新能三号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华友钴业	HUAYOU(HONG KONG) CO., LIMITED(中文名：华友(香港)有限公司)	30,000.00	2027/7/31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华友钴业	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20,000.00	2027/8/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合计	-	381,159.55	-	-

2、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2026年8月，因申请融资，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1家子公司提供12,000.00万元担保。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天津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随业务期限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合计	-	12,000.00	-	-

3、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2026年8月，因申请融资，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1家参股公司提供35,000.00万元担保，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1家参股公司提供42,431.55万元担保，合计提供77,431.55万元担保。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华友钴业	衢州华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	2028/8/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市分行
华友钴业	衢州智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2029/8/1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市分行
华友钴业	PT HANGYANG HUAYOU GAS INDONESIA(中文名：印尼杭氧华友气体有限公司)	42,431.55	随业务期限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合计	-	77,431.55	-	-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6日、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华友钴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华友钴业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和《华友钴业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三) 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对同类担保对象间的担保预计额度进行调剂使用，本次同类担保对象间担保额度的调剂使用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已审议的担保预计额度	本次调剂额度	调剂后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含本次)	尚未使用担保额度(含本次)
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参股子公司						
拟新设参股公司	3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200,000.00
PT HANGYANG HUAYOU GAS INDONESIA(中文名：印尼杭氧华友气体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	100,000.00	42,431.55	42,431.55	57,568.4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为了保证公司及公司各下属企业的正常经营活动，预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1,700.00亿元人民币，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600.0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1,000.0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00.00亿元人民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贸易融资、信用证、委托贷款、保理、保函、票据开立与贴现、融资租赁及供应链金融等业务，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期限：11个月～3年；或随业务期限

(三)担保金额：合计470,591.10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当前经营状况良好，无重大违约情形，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对象中，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处于绝对控制地位，具有经营控制权，因而为其担保时未有反担保，部分其他股东未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公司对浙江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按持股比例(含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对衢州智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PT HANGYANG HUAYOU GAS INDONESIA(中文名：印尼杭氧华友气体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对应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行为主要是为了保障公司和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子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0,107,772.06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836,618.92万元人民币，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71,153.14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5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胡玄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胡玄先生已通过中国证券业协会高级管理人员资质测试，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任职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基金经营机构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胡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附件：

胡玄先生简历

胡玄先生，1982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1年8月至2005年8月，任北京兆维电子(集团)公司项目经理；(2005年9月至2007年7月，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学专业，攻读经济学硕士)；2007年8月至2012年6月，任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处长；2012年6月至2026年8月，历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门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首席投资官等职务；2026年8月入职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4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730号)有关工作要求，同意对《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要条款变更新旧对照表》。

《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行政审批局及监管部门办理变更、备案手续。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附件：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要条款变更新旧对照表

原条款		新条款		变更理由
条目	条款内容	条目	条款内容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许可项目：证券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修订后的经营范围表述，以行政审批局核准登记为准)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730号)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关于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要求修订。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6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提升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法权益，降低其履职风险，增强对核心管理人才的吸引力与凝聚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责险方案

(一)投保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具有管理职责的相关人员(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四)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

(五)保险期限：12个月

二、提请股东会授权事项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9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分别预审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认为：鉴于全体董事均为董高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建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并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鉴于全体董事均为董高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3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9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9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修订<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对《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聘任胡玄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鉴于全体董事均为董高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相关工作进展，确定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开的具体时间等相关事宜。

此外，全体董事还审阅了《2025年度洗钱、恐怖融资和规避防扩散定向金融制裁风险自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编 号：临2026-033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有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321,836,29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80%。本次办理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后，有格投资累计质押本公司股票合计40,848,000股，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12.6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4%。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9月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有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格投资”)通知，获悉有格投资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有格投资	是	6,000,000	否	否	2026/9/7	2027/9/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6	0.39	补充流动资金

二、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有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10,724,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3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9%
解质时间	2026年9月8日
持股数量	321,836,292股
持股比例	20.8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40,848,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6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64%

本次原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0,724,000股已解除质押，相关手续已于2026年9月9日办理完毕，如本次解质股份用于后续质押，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上述手续办理后，截至本公告日，有格投资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有格投资	321,836,292	20.80	45,572,000	40,848,000	12.69	2.64	0	0	0	0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有格投资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其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6-044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30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9/15	2026/9/16	2026/9/16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5月18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制定具体的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2026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等权利。

3. 差异化分红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的方案

根据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504,691,083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170,589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503,520,494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1,056,148.20元(含税)。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的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现金红利指以实际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03,520,494×0.30)÷504,691,083=0.299元/股。

综上，本次权益分派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299元/股)÷(1+0)=(前收盘价格-0.299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9/15	2026/9/16	2026/9/1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诚领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建闽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持股期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相关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QFII取得公司派发的股息、红利，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7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规定自行向相关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7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相关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3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592-3357677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医药 公告编号：2026-044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9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2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8,461,0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6043

(四)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公司董事长郑彩红女士主持会议。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赵琴琴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议案名称：《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议案名称：陈银恺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945,387	99.4762	452,400	0.4594	63,300	0.0644

1.02 议案名称：钱树纲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916,687	99.4470	477,900	0.4853	66,500	0.0677

1.03 议案名称：翁筱枫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932,287	99.4629	454,500	0.4616	74,300	0.0755

1.04 议案名称：黄辉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850,287	99.3796	479,800	0.4872	131,000	0.1332

1.05 议案名称：夏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849,587	99.3789	477,300	0.4847	134,200	0.1364

1.06 议案名称：楼啸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843,687	99.3729	477,900	0.4853	139,500	0.1418

1.07 议案名称：俞翔天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843,287	99.3725	483,400	0.4909	134,400	0.1366

2. 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925,587	99.4561	396,500	0.4026	139,000	0.1413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00 议案名称：《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张斌	97,073,440	98.5906	是
3.02	华忆昕	97,064,058	98.5811	是
3.03	何欣	97,074,694	98.5919	是
3.04	武文洁	97,054,832	98.5717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陈银恺	16,280,000	96.9295	452,400	2.6935	63,300	0.3770
1.02	钱树纲	16,251,300	96.7586	477,900	2.8453	66,500	0.3961
1.03	翁筱枫	16,266,900	96.8515	454,500	2.7060	74,300	0.4425
1.04	黄辉	16,184,900	96.3633	479,800	2.8566	131,000	0.7801
1.05	夏燕	16,184,200	96.3591	477,300	2.8417	134,200	0.7992
1.06	楼啸	16,178,300	96.3240	477,900	2.8453	139,500	0.8307
1.07	俞翔天	16,177,900	96.3216	483,400	2.8781	134,400	0.8003
2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16,260,200	96.8116	396,500	2.3607	139,000	0.8277

2、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